

以草根的视野草根的笔触
书写草根皇帝的成功传奇历程

★★★
超值金版
29.00
★★★

刘邦传 刘备传 赵匡胤传 朱元璋传



四大草根皇帝奋斗史

禾君◎编著

演绎史上四大草根皇帝的奋斗发达秘史
刻画中国四大开国君王的血肉真实面孔

出身再贫寒也能享到大富贵，地位再卑微也能赢得大荣耀。不靠身世不靠人脉不靠财富
只靠奋斗，看史上最牛四大草根皇帝如何从贫贱底层崛起翻身到权力高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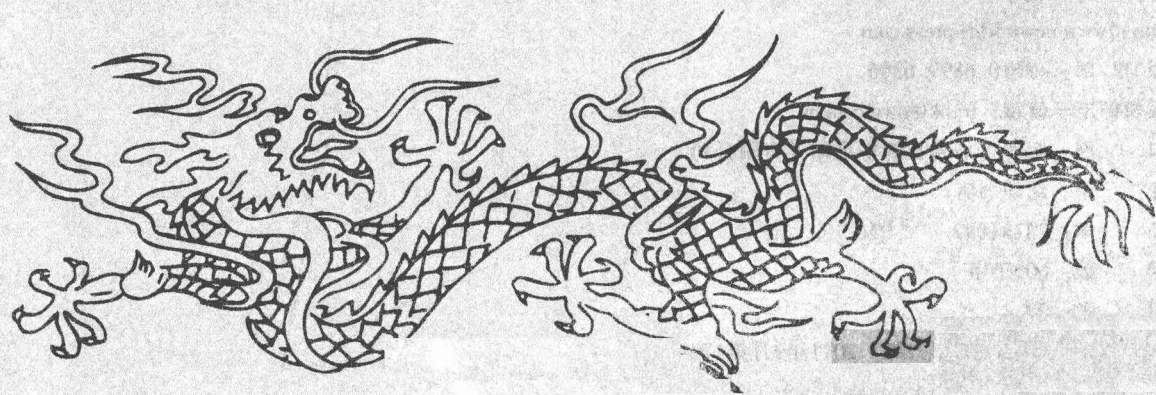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刘 邦 传 刘 备 传 赵 匡 胤 传 朱 元 璋 传

四大草根皇帝奋斗史

禾 君◎编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刘邦传 刘备传 赵匡胤传 朱元璋传：四大草根皇帝奋斗史/禾君编著. —北京：新世界出版社，2011.9

ISBN 978-7-5104-2007-8

I. ①刘… II. ①禾… III. ①汉高祖(前 256~前 195)-传记 ②刘备(161~223)-传记 ③赵匡胤(927~976)-传记 ④朱元璋(1328~1398)-传记 IV. ①K82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42170号

刘邦传 刘备传 赵匡胤传 朱元璋传：四大草根皇帝奋斗史

作者：禾君

责任编辑：鲍翠芳

排版设计：刘杰

责任印制：李一鸣 黄厚清

出版发行：新世界出版社

社址：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100037)

发行部：(010)6899 5968 (010)6899 8733(传真)

总编室：(010)6899 5424 (010)6832 6679(传真)

<http://www.nwp.cn>

<http://www.newworld-press.com>

版权部：+8610 6899 6306

版权部电子信箱：frank@nwp.com.cn

印刷：廊坊市华北石油华星印务有限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开本：787×1092 1/16

字数：600千字

印张：28

版次：2011年9月第1版 2011年9月第1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5104-2007-8

定价：29.00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客服电话：(010) 6899 8638

刘邦传

| | |
|-------------------------|----|
| 第 1 章 竖子成名 | 3 |
| 刘家老三 | 3 |
| 隆准龙颜 | 6 |
| “说”进关中 | 11 |
| 约法三章 | 15 |
| 鸿门惊魂 | 17 |
| 虎口脱险 | 24 |
| 第 2 章 汉王拜将 | 28 |
| 贤臣择主 | 28 |
| 兵家之神 | 33 |
| 平定三秦 | 40 |
| 第 3 章 楚汉相争 | 47 |
| 霸王神勇 | 47 |
| 魏豹反水 | 50 |
| 韩信将兵 | 52 |
| 荥阳相峙 | 56 |
| 项羽破城 | 62 |
| 分一杯羹 | 63 |
| 垓下之战 | 66 |
| 第 4 章 草根皇帝 | 70 |
| 善于用人 | 70 |
| 笼络人心 | 77 |
| 建都关中 | 81 |
| 学当皇帝 | 82 |
| 白登之围 | 87 |
| 分封诸侯 | 91 |



第 5 章 兔死狗烹 94

 计杀韩信 94

 萧何入狱 101

 收拾诸王 103

第 6 章 身后之事 112

 废立太子 112

 刘邦之死 116

 萧规曹随 119

刘备传

第 1 章 皇叔刘备 127

 枭雄的本钱 127

 三辞徐州 129

 都不是省油的灯 131

第 2 章 寄人篱下 137

 韬光养晦 137

 煮酒论英雄 139

 投袁绍 140

第 3 章 好运气终于来了 143

 依附刘表 143

 三顾茅庐 145

 曹操来了 149

第 4 章 三足鼎立 155

 生死存亡 155

 赤壁大战 156

 赖上荆州 159

 孙刘联盟 164

第 5 章 仁义大哥 167

 桃园三结义 167

| | |
|-------------------------|------------|
| 王者之术 | 170 |
| 用人大师 | 174 |
| 大胆放权 | 181 |
| 攻心为上 | 185 |
| 大哥的手段 | 190 |
| 第 6 章 经营益州 | 198 |
| 益州是块肥肉 | 198 |
| 先礼后兵 | 201 |
| 治蜀先治心 | 205 |
| 人才济济 | 210 |
| 章武皇帝 | 212 |
| 第 7 章 伐吴 | 216 |
| 关张之死 | 216 |
| 猇亭惨败 | 220 |
| 白帝托孤 | 223 |

赵匡胤传

| | |
|-------------------------|------------|
| 第 1 章 乱世英雄 | 231 |
| 从士兵到将军 | 231 |
| 义社十兄弟 | 233 |
| 读书的将军 | 235 |
| 孤儿寡母 | 237 |
| 第 2 章 黄袍加身 | 240 |
| 阴谋 | 240 |
| 陈桥兵变 | 241 |
| 改朝换代 | 243 |
| 第 3 章 集权 | 248 |
| 杯酒释兵权 | 248 |
| 改革禁军 | 251 |
| 精于治军 | 25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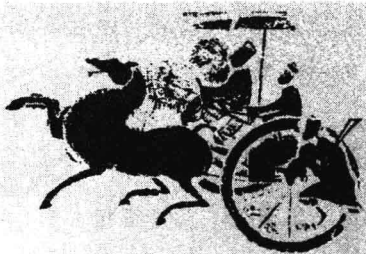
| | |
|-----------------------|------------|
| 宰相赵普 | 259 |
| 君强臣弱 | 262 |
| 佑文抑武 | 268 |
| 大宋刑法 | 274 |
| 以法治国 | 278 |
| 第4章 恩威并重 | 283 |
| 不惜财 | 283 |
| 树威信 | 285 |
| 善权谋 | 291 |
| 宽严有度 | 293 |
| 赏罚分明 | 296 |
| 第5章 宅心仁厚 | 301 |
| 祖宗家法 | 301 |
| 仁义皇帝 | 303 |
| 善待谏臣 | 309 |
| 教化民众 | 312 |
| 朴素节俭 | 316 |
| 第6章 中原王朝 | 319 |
| 铲除二李 | 319 |
| 先南后北 | 326 |
| 统一中原 | 328 |

朱元璋传

| | |
|-----------------------|------------|
| 第1章 乞丐天子 | 333 |
| 贫苦出身 | 333 |
| 游方和尚 | 335 |
| 走投无路 | 337 |
| 第2章 从雄后昌 | 341 |
| 九夫长 | 341 |
| 福人福相 | 343 |

| | |
|-----------------------|------------|
| 招降纳叛 | 344 |
| 濠州事变 | 348 |
| 根据地 | 351 |
| 大局为重 | 356 |
| 大元帅 | 359 |
| 第3章 缓称王 | 365 |
| 人心悦服 | 365 |
| 韬光养晦 | 368 |
| 体恤民力 | 369 |
| 军纪严明 | 373 |
| 第4章 南征北伐 | 376 |
| 集庆府 | 376 |
| 十八策 | 378 |
| 猛烈吴王 | 381 |
| 平定江南 | 393 |
| 北伐中原 | 402 |
| 第5章 开国皇帝 | 409 |
| 石龟爬行 | 409 |
| 洪武元年 | 413 |
| 乱用武、治用文 | 415 |
| 废除丞相 | 419 |
| 内阁顾问 | 420 |
| 重典肃贪 | 423 |
| 第6章 去荆棘 | 428 |
| 特务 | 428 |
| 杀、杀、杀 | 430 |

刘邦传



魏晋时期竹林七贤之一阮籍对刘邦评价道：“世无英雄，使竖子成名。”也难怪，刘邦年轻时放荡不羁，一身流氓习气，就连司马迁的《史记》，对刘邦也不以为然，说他“不事家人生产作业”。但是，偏偏就是这个刘邦，在烽火相连、英雄辈出的秦末，竟然能脱颖而出，击败了一个又一个对手，最后不但完成了统一天下的重大历史使命，而且创建了四百多年的汉家天下，确实值得后人深思。

楚汉争霸，是刘邦与项羽的对手戏。项羽是楚国贵族，天生的战神，是中国历史上传奇的英雄；刘邦则出身市井，身无所长，是被厚黑大师李宗吾点名的“脸皮最厚，心肠最黑”，是历史上著名的流氓。按说，刘邦根本就不是项羽的对手，甚至不配做项羽的对手。垓下一战，项羽乌江自刎，刘邦终于彻底战胜了项羽，成为楚汉争霸最后的胜利者。

“痞子战胜了英雄”，究竟是历史的玩笑还是历史的必然？

答案是肯定的，历史必然选择刘邦而不是项羽，这与流氓与英雄无关。

秦始皇统一天下之后，为了建立一个完美的封建帝国，在短短的10余年中，修驰道、筑长城、建陵墓、扩宫殿，耗尽了全国财力；严法律、焚书坑儒、求仙寻药、移民，苦透了天下百姓。秦始皇只争朝夕，却也太急功近利，因此天下以为秦“暴”，二世而亡是历史的必然。

但是，秦始皇的大方向没有错，华夏民族统一是历史的大趋势。从中华历史的发展来看，楚汉争霸的胜利者就是秦始皇的接班人，这个接班人必须选择统一。

楚汉争霸中，项羽先胜，在已经事实上统一全国的情况下，项羽自封霸王后，马上将各路诸侯分封为王，这种做法实际上是要让国家再次分裂，回到战国时期诸侯争霸的纷乱局面中，与历史的发展规律背道而驰。反观刘邦，建立汉朝之后，他马上收缴各路诸侯兵权，加强中央集权，让中国再度回到大一统的轨道上来。

历经春秋战国数百年的战乱华夏大地已经明白：只有统一才能让国家发展，只有统一百姓才能安居乐业。因此，不是刘邦战胜了项羽，而是统一战胜了分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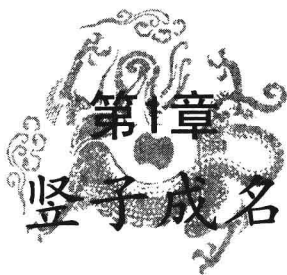
如果说秦始皇是一个孤独的理想主义者，刘邦则是一个世俗的实用主义者。从历史的角度来看，秦始皇建立统一的中华帝国的政策基本上都是正确的，唯一的弊端就是太急于求成，这是理想主义者通常的性格缺陷。作为国家的接班人，一个世俗的实用主义者是最佳的选择。

“汉承秦制”，君临天下之后，刘邦采取对内休养生息，对外睦邻友好的政策，使秦朝末期备受战争蹂躏、满目疮痍的中华大地再次得到安定和平。如果说秦始皇是一个统一的中华的开拓者，那么刘邦就是这个一统中华的秩序恢复者，正由于他在汉朝初期实行无为的“黄老



之治”，中国才能再次以一个强大、统一的姿态迅速崛起于公元前三世纪末的世界东方，与欧洲的西罗马帝国遥相辉映。

“大风起兮云飞扬”，英雄人物有刘邦。在中国历史上，刘邦以布衣之身登上了帝王的宝座，问鼎中原一统天下之后，又治国有道，奠定了东方世界文明的典范——汉朝盛世的基础。真可谓“王侯将相，宁有种乎”！



刘家老三

刘邦本名刘季，在家中排行老三，刘邦是他称帝后改的。他有两个哥哥：一个叫刘伯，一个叫刘仲。还有一个小弟叫刘交。早年的刘邦貌不惊人，才不出众，作为一个土生土长的农民，刘邦实在没有什么特殊的地方，只不过是一个混混儿而已。

人们都听过一句名言叫做“刘项原来不读书”！刘邦比起项羽，文化水平可能更为低下。项羽至少还是懂得一些东西的，虽然是东一锤西一棒，一会儿兵书一会儿剑。而刘邦呢，他根本斗大的字不识一箩筐，也不可能从农村的所见所闻之外，获取更多的信息，他的眼光最先盯在社会现实的荣辱毁誉之上，他最先看到的只有“功利”二字。

刘邦曾应征徭役去过咸阳。到了咸阳后，开了眼界：纵横的街道，堂皇的建筑，一望无际的楼房，川流不息的人流……大街上车来人往，官僚乘车，富人骑马，市民步行，小贩挑担，车水马龙，热闹非凡。看到那些穿红着绿的秀女，刘邦馋涎欲滴……这一切对刘邦来说是何等地新奇，何等地向往，他感到自己也是一个人，应该拥有这一切！

在咸阳，刘邦还看到了秦始皇出巡的气势，忍不住发出了历史上著名的长叹：“大丈夫就应该这样！”

无论做什么事情，都不能没有一批志同道合的朋友，从古到今，无不如此。刘邦是个交朋友的高手，他与萧何、曹参、夏侯婴、任敖等人打得火热，而且大多是拔刀相助的“铁”关系。这些人，后来也就成了刘邦打天下的班底。

刘邦有许多朋友，就免不了吃吃喝喝的应酬。刘邦没什么钱，自然经常去吃人家的，但是“吃人三餐，还人一席”，也少不得偶尔带些人到家里来吃吃喝喝。久而久之，刘老大、刘老二似乎不好说什么，因为刘邦毕竟是他们小兄弟，可是嫂子们难免说些什么“出力养懒汉”“坐吃山空”之类的话。刘太公是一个心里明白的人，知道“树大要分权，儿大要分家”，儿子不好说，媳妇其实就是传声筒，怪只怪他这三儿子不争气，索性分了家，转过来教育刘邦。

只是刘邦“恶习”难改，刘太公的话，这只耳朵进，那只耳朵出，只当耳边风，依旧我行我素，哪里听得进去。刘邦的脾气不改，刘太公只得开了一个家庭会商量。

刘太公说：“老三，你不能这样整天东游西逛，无所事事，不务正业，吃饭是第一件大事！”

刘邦说：“什么是正业？您是不是说种庄稼的事啊？”

“不种庄稼哪里有粮食？没有粮食你吃什么？我这一把年纪，还养得了你几年？”

刘邦一笑说：“您老人家放心，不要看我现在这个样子，到时候我会叫你吃香的，喝辣的，坐享荣华富贵！”

刘邦说完，转身就走，气得刘太公只好吹胡子、瞪眼睛，一个郑重其事的家庭会就这样不了了之。太公只好指着刘邦的背影吼道：“你有本事，你就挣个家业给老子看看，不好好学



学老二！”

刘邦虽然出了门，这句话可听得清清楚楚。后来他当了皇帝，尊刘太公为太上皇，未央宫建成的时候大宴群臣，刘邦双手捧着玉杯，给太上皇刘太公敬酒，还没忘了那句话，笑着对大臣们说：“当年太上皇经常说我是个无赖，游手好闲，不能够发家治业，不如二哥。我今天的产业比二哥如何？”群臣都高呼万岁，一片欢声笑语。刘太公也只得跟着笑！

由于刘邦破坏了家庭会，刘太公有时就故意冷淡刘邦，但刘邦对一切都无所谓，不是到朋友家去混一顿，就是到哥嫂家去打游击。嫂子虽然不欢迎，但毕竟是亲兄弟，碍于情面，不好说什么，只好听之任之。因为毕竟不是一家，刘邦也不会长期在哪一家住下去、吃下去。

不久，刘邦的长兄刘伯病故，嫂子孤儿寡母，艰难度日。刘邦似乎视而不见、听而不闻，依旧时常带着他的朋友去吃白食。

一天，已到晌午时分，刘邦又约几个狐朋狗友到大嫂家吃饭。刚一进门就被正在做饭的嫂子看见。柴米油盐酱醋茶，开门七件事，对于一个寡妇来说，艰难备至。这小叔子一人来了不算，还带来了一群。大嫂心中越想越酸，越想越气，于是敲锅打灶，拿着刷子在一口空锅里涮将起来，弄得满屋子震响。刘邦和他的朋友们听到这种奇妙的声音，后悔来晚了，人家已吃完饭，只好相继离去。后来刘邦到厨房一看，锅里的饭尚未煮熟，正冒着腾腾热气，因此十分怨恨大嫂，长叹一声，转身离去。

刘邦当了皇帝，大封功臣，封刘老二刘仲为代王，堂兄刘贾为荆王，封小弟刘交为楚王，封庶出长子刘肥为齐王。刘邦已封四位同姓王，只有长兄刘伯之子刘信未加封赏，刘太公问起此事。刘邦说：“我怎会忘记此事，只是他母亲当年做事太过，我至今气愤不过。”直到次年十月，刘邦才封刘信为羹颉侯。“羹颉”就是刮饭锅响之意。

刘邦当时结交的最为重要的朋友是萧何，他同刘邦都是沛县人。

萧何是沛县的主吏掾，是县令的主要助手，在县政权中是举足轻重的人物。与他交上朋友，对刘邦政治前途的拓展帮助不小。

刘邦后来由萧何推荐，当上了泗水亭长。这个职位既可以吃点俸禄，又可以干一些自己愿意干的事，虽然是一位小小的亭长，但却因此结识了更多的人，特别是县衙里的那些大小人等。

如果刘邦只是会交朋友，能与众位同僚一团和气，他最多也不过做一个逍遥自在的小“地保”。他要发迹，有两个因素缺一不可：一个是天赐良机；一个是手下有一批能人。否则，无论如何，刘邦也是不可能当上大汉皇帝的。

在刘邦没有步入政界前，萧何就曾多次帮助他解脱过法律上的纠纷。刘邦之所以能够当上亭长，也与萧何的推荐大有关系。等刘邦当上亭长后，也还常常受到萧何的指点和影响。

前面我们提到刘邦曾到咸阳去服役，当时沛县其他的吏都出钱资助，为刘邦送行。每个人都送给刘邦300个钱，唯有萧何送给他500个钱，相当于送给他一年的伙食费，可见二人交情非同一般。后来刘邦当了皇帝，为报答萧何多送的这200个钱，特为萧何的封邑加封了2000户。刘邦对萧何的恩惠和帮助真是感铭肺腑、永志不忘！

然而，刘邦当时不过是一个普普通通的平民百姓，没有一点家庭的血缘关系和社会地位，又没有什么经济实力，萧何算是他所结交的社会地位最高的朋友，却能得到萧何如此的提携和帮助——刘邦的社交能力真是非同一般！

夏侯婴也是沛县人，是刘邦结交的又一位朋友。他是沛县政府中赶马车的车把式。当时刘邦已担任泗水亭长一职，夏侯婴赶马车迎送政府的官吏，只要有机会经过泗水亭，总是留下来同刘邦畅谈一番才离去。后来，夏侯婴当上了沛县政府的办事员，刘邦很高兴，和他一起喝酒庆祝。

喝酒就难免作出一些出格的事，朋友之间也不例外。刘邦和夏侯婴酒喝多了就相互打闹

起来，打闹中，刘邦失手打伤了夏侯婴，被人以伤害罪告到了县衙。

刘邦是亭长，如果伤害罪成立，他不仅要被处以重罚，并且还将断送好不容易争取来的政治前途。为摆脱困境，刘邦和夏侯婴订立了攻守同盟。在审讯过程中，刘邦矢口否认打伤了夏侯婴，夏侯婴也极力申明不是刘邦伤害了自己。后来查出是夏侯婴作了伪证，为此夏侯婴被关在狱中长达一年多，并被鞭笞了数百杖，但他始终保全着刘邦，使刘邦免除了一场官司。刘邦造反以后，夏侯婴也一直为他赶马车，曾多次舍命救刘邦脱离险境。可见二人友谊之深厚。直至后来刘邦当上皇帝，夏侯婴被任命为九卿之一的太仆，仍为刘邦赶马车。

刘邦当时还结交了一个好朋友任敖，是沛县监狱的小吏。刘邦曾因犯法躲藏起来的时候，追捕刘邦的小吏捉不到刘邦，就把他的妻子吕雉关进了监狱，并且对她很不客气，甚至试图非礼。任敖知道后，怒气冲冲地将这个捕吏打了一通，为刘邦出气。

刘邦这三个好朋友，都是沛县的吏，其中萧何的地位最高，夏侯婴和任敖地位与刘邦相当。当时沛县还有个曹参，他是狱掾，是主管县监狱的。史书中没有记载他和刘邦之间比较亲密的关系，看来刘邦未能巴结上他。尽管他后来也参加了刘邦的造反队伍，立下了赫赫战功，但在评功封侯时，刘邦却让萧何排在第一位，曹参排在第二位，应该说刘邦对曹参并不太公平。

史书中记载说萧何和曹参二人在造反前关系很好，但造反成功后两人反而有了矛盾。可是刘邦和萧何二人在临终时一致认为中央王朝丞相一职的最佳人选就是曹参。这说明他们和曹参之间虽小有矛盾，但彼此还是十分了解的。按刘邦在造反前的社会地位，他既然能同萧何成为好朋友，而曹参又是萧何的好朋友，他也绝不会放弃结交曹参的机会的。刘邦和曹参的关系不亲密的原因，我们不得而知，也许是曹参有点瞧不起刘邦吧。

从刘邦结交萧何、夏侯婴、任敖三个朋友这一现象可以看出，当时的刘邦虽然只是一个普普通通的农民，两眼只能看到近前的功利，但却颇有心机。他在沛县政府精心编织着一张能带来好处的社交网。

萧何是县令的主要助手，可以给刘邦诸多提携自不必说。就是夏侯婴，当时虽然不过是个马夫，但一般人却乘不起车，乘车的人不是沛县的要员，就是上级政府的代表，夏侯婴可利用这一特殊身份，了解到当时政治的动态。刘邦与夏侯婴深交，很难说不是为了从夏侯婴那里获得他所不可能得到的政治信息。

史书中记载夏侯婴每次经过刘邦的泗水亭，总是要同刘邦畅谈一番才离开，这正是刘邦要从夏侯婴口中获取大量政治与社会信息的生动写照。

任敖是个狱吏，当时秦国法律苛严，人民摇手触禁。凡被关进监狱的人，都是因种种原因触犯当时法律的人，他们中的绝大部分人对当时的政权持或多或少的批判态度。即使自己不犯法，但由于当时秦国实行连坐政策，别人犯了罪，也会把自己牵连进一场官司中去。刘邦结交上任敖，不仅亲戚朋友犯法时也可占点便宜，而且还可以通过任敖结识一些江湖豪杰。这样的朋友，对刘邦来说，是颇为重要的。

曹参当过沛县主管监狱的吏，他深知其中的奥秘。因此，当他从齐国丞相的职位上离任，赶到中央任丞相的时候，他就曾嘱咐他的继任者要注意监狱和市场，千万不可过多地干扰这两处。他的继任者很不理解，反问他：“治理一个王国，难道没有比监狱和市场更为重要的地方吗？”

曹参回答说：“并非如此。但是监狱和市场是兼容并蓄社会上各种各样人的地方，如果你过多地干扰它们，就会使社会上为非作歹的人无处藏身。长久以往，这些人就会铤而走险，造成社会的动乱。因此，我事先提醒你注意。”在这一点上，刘邦与曹参是持有相同态度的。也由此可见，刘邦当初结交任敖、曹参时，自有他的一番小九九，而且感受颇深。



刘邦的朋友也不仅是些萧何这一类的县吏，他也结交了一些市井之徒的朋友，如周勃和樊哙之流，这些人后来也成了他打天下的武将班底。

周勃和樊哙都是沛县人，与刘邦有同乡之谊。周勃以编织席子、当吹鼓手帮人办红白喜事为生；樊哙是屠夫；二人在当时都是市井之徒。刘邦在沛县造反时，他俩都是中坚骨干，特别是樊哙，在起事的关键时刻，成为城内萧何、曹参与城外的刘邦进行联络的中间人。

想当初樊哙靠杀狗为生的时候，也没想到自己整天躲着的赖吃之徒，竟然会成了自己的连襟，甚至还成了自己为之打天下的真命天子。

传说，原先刘邦经常去樊哙那里混吃狗肉解馋，但是历来都是“赊”，实际上是白吃。樊哙受不了，但是躲得起，就把狗肉搬到河对面去卖。

一次，刘邦正在发愁过不了河去，河面游来一只大乌龟，把刘邦驮了过去，又大吃了一顿狗肉。樊哙一气之下，把乌龟杀来与狗肉一起煮，以解心头之恨。出人意料的是，狗肉更加鲜美可口，远近驰名……

这自然只是传说而已，但也可见二人关系开始时并不怎么样。

尽管樊哙如此躲避刘邦，但最终还是成了连襟。刘邦的妻子吕雉的妹妹嫁给了樊哙，这肯定是刘邦的撮合。也不知是因为狗肉吃多了，刘邦问心有愧的结果，还是他俩的关系一吃二吃，竟吃到了如此亲密的程度。总之二人成了连襟，而且关系越来越密切。

此外，刘邦还有个更为亲密的朋友——卢绾。

卢绾和刘邦同住一个里巷，两家是世交，卢绾的父亲和刘邦的父亲是好朋友，刘邦和卢绾又是同年同月同日生，当时，邻里都来祝贺两家同日喜得贵子。刘邦、卢绾长大后在一起学习，相互之间很亲密。刘邦后来犯法，逃避在外，卢绾常常伴随在他身边，后来成了刘邦的心腹。刘邦的卧室他可以随时自由出入，并参与机密策划，刘邦对他的赏赐和信任，是其他将领、下属都不可企及的。就连萧何和曹参，也绝不可能达到像卢绾和刘邦那样的亲密程度。

雍齿与刘邦都是丰邑人，地缘关系虽比卢绾远，但比萧何、曹参、夏侯婴、周勃、任敖、樊哙等同县人要近，也是刘邦当时结交的朋友。

史书没有留下关于雍齿的家庭背景、职业等方面的记载。但在刘邦造反时，他也是参加者之一，刘邦任命他为驻守家乡丰邑的主将，将他视为自己的心腹之友。但雍齿有些瞧不起刘邦，在魏王军队攻打丰邑时，他背叛了刘邦，并顽强抵抗刘邦的反攻。尽管后来他还是投靠了刘邦，并立了不少军功，刘邦仍旧对他耿耿于怀，总想找机会杀掉他。另外还有一个王陵，刘邦结交他的目的，极有可能是想依靠他的财力与影响力。

刘邦结交的这些三教九流最后成了刘邦武装势力的主要力量，后来又成了刘氏中央政府组织的核心。

在中国古代的几百个帝王中，刘邦是出身最低的帝王之一。在秦末的激烈角逐中，他不占有任何优势，但他却能笑到最后。刘邦就是一枚磁铁，几乎把大部分英才都吸收到了自己的身边，这样的人，能不成功吗？

隆准龙颜

传说刘邦尚未出生的时候，老天就已经开始显示神奇的征兆。

一次刘媪在大泽旁歇息，大概是劳累过度，不觉酣然入睡，于是就做了一个奇怪的梦，梦见她与神人交合。当时电闪雷鸣，太公以为大雨要来了，急忙去找刘媪，只见刘媪躺在泽畔，一条蛟龙卧在她身上。刘媪因此而受孕，生下刘邦。

这自然是神奇的征兆，刘邦是龙种无疑！不过，刘媪做这样的奇梦，刘邦他爹太公见这样的奇景，他们不说，谁知道呢？如果是刘邦当了皇帝之后，太公、刘媪才说如此的话，那自然可以判他们一个攀龙附凤，这大概没有什么问题。但是刘媪死得早，她没有等到刘邦发迹，所以龙子之事恐怕也不是蓄意编造。

我们假定司马迁记下的这个传说为真，那么刘媪做过这样的怪梦，谁也没法否定，做梦见到比这更奇特的事多着呢。可是刘太公看见蛟龙一事，恐怕无论如何也不能叫人相信，因为自然界中本来就没有龙这种动物。

刘邦成人之后，当上了泗水亭长。这是一个小小的差事。秦法规定：十里设一亭，设亭长，掌治安，宿旅客，理民事。十里之地，人不多，地不广，一个人干这么多事，实为万金油一样的杂役，恐怕还不如当今的一位村长。

刘邦“不事家人生产作业”，又“好酒及色”，所以，他经常到一个叫王媪的和一個姓武的妇人开的酒馆里去赊酒喝。无钱人喝酒往往爱醉，刘邦也不例外，赊酒喝，还常醉。“酒债寻常行处有”，赊账喝酒，一醉方休，不足为奇。可是怪事却出现了，姓武的妇人和王家的老太婆看见刘邦的头顶“常有龙形”，感到十分惊奇。因此，刘邦经常赊酒，日积月累，已经是一笔可观的数目，但这两个小本经营的妇道人家却主动“折券弃债”，撕了账本，送了刘邦白喝。

刘邦当一个亭长，也算无所事事，经常回家去看老婆吕雉和两个孩子。

一天，吕雉带着儿子和女儿在田间劳动，有一个老头儿过路讨水喝。吕雉因而把带到田里的饭食送给老头儿吃。这老头儿是一位相面先生，就顺便给吕雉相了一次面，说：“夫人是天下贵人，将来要母仪天下！”

吕雉就是后来的吕后，她自己要“母仪天下”，刘邦难道不是皇帝？

吕雉又请老儿给儿子刘盈相面。

老头儿说：“夫人之所以母仪天下，就是因为有这个男孩儿。”

刘盈在刘邦死后即位为汉孝惠帝。

老头儿又给吕雉女儿相面，说：“此女也会大贵。”此女就是鲁元公主，嫁给赵王张敖。

这位相面老头儿离开不久，刘邦正好回来，吕雉就详细地把老头儿的话说了一遍。刘邦大喜，忙问吕雉老头儿走了多久。

吕雉回答说没走多久，刘邦就追了出去。不一会儿，刘邦就追上了相面老头，忙请老头儿给他相面。

老头儿把刘邦端详一番，说：“刚才我所相的夫人和两个孩子都像你的相一样，但是你的相面，贵不可言。”

刘邦深深拜谢，说：“果真像老人家所说，我一辈子不会忘记您的大恩大德。”

等到刘邦当上皇帝，派人去寻访那位老头，却已经无处可找了。

古人相信面相，是实实在在的。

春秋末季，战国初年，赵简子选择接班人，很大的成分是由于听从相师姑布子卿的话，才确定无恤为赵氏继承人的。

无恤就是后来的赵襄子，三卿分晋的一卿，建立了赵国。

刘邦长得什么样子，《史记·高祖本纪》有这样简略的记载：

高祖为人，隆准而龙颜，美须髯，左股有七十二黑子。

“隆准”就是高鼻梁。《神相全书·卷三》说：



鼻为中岳，其形属土，为一面之表，肺之灵苗也……隆高有梁者，主寿；若悬胆而截筒者，富贵。诀曰：鼻如截筒，衣食丰隆……准头而圆，得外衣食；准头丰起，富贵无比……准头圆肥，足食丰衣。

刘邦的鼻子到底什么样，后人不是很清楚，但是从记载上看，凭他的这一条鼻子，他就可以“得外衣食”“富贵无比”“足食丰衣”。

“龙颜”，颜就是脸，龙颜是什么样子，不得而知，但是此为一种威仪的相貌，不用怀疑。《神相全书·首卷》说：

一取威仪：如虎下山，百兽自惊；如鹰升腾，狐兔自战；不怒而威。

一看敦重而精神：身如万斛之舟，驾于巨浪之中，摇而不动，引而不来；坐卧起居，神气清灵，久坐不昧，愈加精彩，如日东升，刺人耳目，如秋月悬镜，光辉皎洁……

凭刘邦的“龙颜”，他大概就应该是“猛虎下山，百兽自惊”了。因为中华民族是龙的民族，中华子孙是龙子龙孙。龙是玉皇大帝的臣子，腾云上天，翻身入海，变化无穷，行云施雨……

一个平平凡凡的人，一旦跟龙产生了联系，要么成为真龙天子，要么成为孽龙。孽龙要被当了皇帝的真龙天子灭九族。刘邦虽然出身贫贱，但是有这一副“龙颜”，足够他受用一辈子。

不仅如此，刘邦还有“美须髯”。

《神相全书·卷三》说：

髭须黑而清秀者，贵而富，滋润者发福……黑而光泽，富贵无亏。

刘邦其人，真是一处贵，处处贵，因此《神相全书·卷四·相分七字》中说“汉高祖隆准龙颜”。最值得相家推崇的还是他那条鼻子。

《神相全书·卷三》：

龙 鼻

龙鼻丰隆准上齐，
山根直耸若伏犀。
鼻梁方正无偏曲，
位至居尊九鼎时。

难怪刘邦越败越战，越战越强，最终当上了皇帝。甚至连吕雉这个老婆，也是刘邦凭他的这副尊容白捡来的。

单父人吕公与沛县令关系很好，为了逃避仇家迁徙到沛县。沛县的大户人家，官吏人等，都纷纷前来捧场拍马，送上厚礼。

刘邦也去捧场，但这位龙的儿子不带一文钱就号称礼品百万。他的这一反常举动，引起

了吕公的重视。喝完这顿酒，白吃了这顿饭，按道理是白吃了完事，但是刘邦却被吕公看中，挽留下来，声称有要事相求。

吕公对刘邦说：“我自幼喜欢给人看相，看过的人很多，但是没有一个是比得上你，希望你能够自爱尊重。我有一个女儿，甘心献给你铺床叠被，作个小妾。”

刘邦自然乐意，带着几分醉意高兴而回。他就这样凭他那个“相”，白白捡了一个老婆。

既然刘邦是“龙种”，有“龙颜”，还必须干一些“龙事”。虽然刘邦只是小小一个亭长，更兼游手好闲，但他却能言善辩，少不了被上头派些公事。正因为这桩公事，刘邦的“龙气”就更加发扬光大、神乎其神了。

沛县奉朝廷之命，要征调一批民夫去骊山修秦始皇陵，刘邦被抽调，专门派去押送这批壮丁。这帮被强迫来的民夫都用绳子拴着，像一群被贩往远方的牲口。众人谁也不愿意背井离乡，到如此遥远的地方去干那样的苦工，所以总在寻找机会逃走。

刘邦虽说是押解，但生命也时时受到威胁。因为按照秦朝的法律，押送的民夫只要少了一个，押送官就要被斩首。何况刘邦生性豪爽，凡事都无所谓，所以对这些被拴着的民夫也不过分加以限制。这样一来，逃的人就更多了，有时甚至一夜逃走几个。因此还未走出县境，刘邦押送的民夫已经逃走了不少人。

刘邦心中盘算开了，如果这样下去，还没到达骊山，壮丁就会逃得干干净净。自己横竖都是一个死。还不如……

刘邦有了自己的打算。他突然站起来说：“到了骊山，也是必死无疑。我今天把你们放了，各自逃生去吧！”

民夫们素来知道刘邦比较诙谐，以为刘邦又在开大玩笑，谁也没有把这几句带着酒气的话当真。刘邦开始给一个个民夫解去捆绑的绳索，大家才信以为真，个个感激涕零，纳头便拜。众人一阵欢呼，一哄而散。可是过了一会儿，大半壮丁又回来了。

刘邦问：“你们怎么不走？难道还想去骊山风光风光？”

有一个胆大的壮丁忙对还在喝酒的刘邦说：“贤公不忍把我们押到骊山去送死，慨然释放了我们，贤公恩情至死不忘！但是我等细细一想，我们都走了，贤公怎么回沛县交差纳命？”

刘邦听罢，忙说：“你们尽管走吧！我自然不会再回沛县去送死，天下如此之大，哪里不能容身？大丈夫四海为家，哪里不是家？”

众壮丁闻言，又是一阵感激，有十几个壮丁情愿跟着刘邦去同生共死，闯荡天下。

刘邦见到这种情况，正好来个顺水推舟，高声说：“既然各位壮士不嫌弃，愿意跟我刘邦，我也只好欢迎了！天高地广、海阔天空，我们难道还闯不出一条生路来？”

刘邦醉醺醺的，一行十几人，为了避人耳目，不敢取大道走，只得往大泽中的小路走去。正走着，前面探路的人回来说：“前面有一条大白蛇挡住道路，碗口大小，长有数丈，我们还是原路返回，另走其他路吧……”说话的人战战兢兢，上下牙直打颤。

刘邦听说，趁着醉意，大声说：“大丈夫走路，哪里会因为有一条巨蛇挡路，就害怕了原路返回？”只见他几步走上前，抽出佩剑，大喝一声，手起剑落，巨蛇一下子被挥为两段。

众人拨开死蛇，惊叹一回，继续前进。

刘邦斩蛇的事情，《史记》中有明文记载，是真是假，那都是次要的问题，而最本质的在于，此刻的刘邦和他的那些难兄难弟，只有披荆斩棘、一往无前、义无反顾，才有生存的可能。因此，与其说是一个美丽的传说，还不如说这件事揭示了一个真理！

可是更怪的事情还在后头，《史记·高祖本纪》记载：

第二天早晨，正好有个丰邑人经过刘邦斩蛇的地方，看见一名老年妇女在那里抱头痛哭。